

Hong Kong Institute of  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Officers



香港環境保護主任協會

c/o 4/F, 88, Victoria Road, Kennedy Town Tel 2872 1847 Fax 2872 0501

17/10/2009

致：立法會法案委員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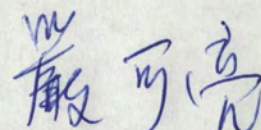
公職人員薪酬調整條例草案 2009

主席、各位議員，

首先多謝立法會法案委員會邀請公務員團體參加這個會議，和給予我們機會發表對減薪草案的意見。本人謹代表香港環境保護主任協會**反對**政府建議高級公務員減薪 5.38%，理據如下：

1. 有很多高級公務員，其月薪是四萬多五萬元，政府要他們減薪 5.38%，而月薪二十多三十萬的問責高官，同樣都是減薪 5.38%，這是否對高級公務員不公平呢？高級公務員過去極少公開反對政府，我們祇是不希望被利用作為市民要求問責高官減薪的擋箭牌。
2. 其實大部份高級公務員是在薪級點 34 - 49，是政府日常運作的中流砥柱，默默耕耘，為市民服務，同時要面對不斷增加的工作壓力。但是他們並不受惠於早前的首長級職系架構檢討，亦不能享有中下級公務員減薪的豁免，是公務員架構中的夾心楷層，是最受害的一群。對他們極不公平。
3. 高級公務員和其它中產人士一樣，有很多經常性的日常支出，如供樓、子女教育和補習、醫療保險等等費用，是家庭的經濟支柱，減薪 5.38%會令他們的家庭支出失去預算。
4. 本港經濟已開始復甦，還有大、中、小、公司已開始加人工，政府實在不應在這時候帶頭減人工，**做成骨排效應**，不利經濟復蘇，同時亦打激高級公務員的士氣。

5. 政府並沒有根據機制，充份考慮其它同樣重要的相關因數，如通漲率、財政狀況、員工士氣等。如果中層公務員可獲 1.98%的豁免，亦應給予高級公務員同樣對待，不然對這班其實祇是中層管理人員的高級公務員，並不公平。而且還在有通漲和可預見巨額盈餘的情況下，要他們減薪 5.38%，實在不合理。
6. 我們要求不要分化公務員團隊，要一視同仁，一致凍薪。



香港環境保護主任協會  
主席 嚴可亮